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江祥場
電話：04-7273173#543
電子信箱：jhc.set@rcse.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4633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時程表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4046338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中市訂於114年12月16日(星期二)假該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辦理「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說明會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4年11月17日中市教特字第11401074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市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報名作業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，安置對象為114年12月31日前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通報並確認之身心障礙學生為限。
- 三、請參加旨揭說明會之人員於114年12月10日(星期三)前逕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」完成網路報名手續。
- 四、倘貴校有學生欲跨區參加該市是項安置，請本權責指派相關業務人員參加旨揭說明會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五、檢附該市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說明會時程表1份。
- 六、倘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朱韋憶小

輔導室 收文:114/11/21



11400045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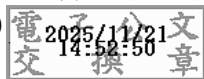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

姐，聯絡電話：(04)2228-9111分機54614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勵志中學(含附件)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(含附件)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